

证券代码：833613

证券简称：华夏显示
券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

安徽华夏显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5 月 1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胡海城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符合《公司法》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审议事项合法、完备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3,353,2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.02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2 人，出席 2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4. 本公司聘请的安徽承义（芜湖）律师事务所律师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〈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0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依法运作，积极开展工作，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不断规范公司治理。公司董事会对 2020 年度所做的各项工作进行总结和分析，形成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3,353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〈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，2020 年度监事会严格依法履行职责，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，监事会对公司生产经营、财务状况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方面进行了全面监督，规范公司运行，特对 2020 年监事会工作进行汇报，形成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3,353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0 年度报告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安徽华夏显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安徽华夏显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，公告编号分别为：2021-003 和 2021-004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3,353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《2020 年审计报告》，公司编制了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3,353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参照公司 2020 年经营情况，综合 2021 年宏观经济预期与企业产品需求预期、

目前经营计划、新业务拓展计划等因素，拟定了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3,353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.00 元（含税）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《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3,353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对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，出具了《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《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3,353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1 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3,353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名称、证券简称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适应公司的发展需要，使公司的名称更加匹配公司现有产品的行业领域，公司拟将公司名称中的“显示技术”修改为“光电”，修改后的公司名称为“安徽华夏光电股份有限公司”；将证券简称由“华夏显示”改为“华夏光电”。

根据上述变更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3,353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增补顾晓春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增补顾晓春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，任期与公司本届监事会任期相同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3,353,2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安徽承义（芜湖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王宗之、何艳律师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顾晓春	监事	任职	2021年5月 11日	2020年年度股东 大会	审议通过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安徽华夏显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；
- (二)《安徽承义（芜湖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华夏显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安徽华夏显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12 日